附件1：

**舞蹈学院“文舞相融·强国有我”**

**第三届舞蹈论文比赛细则**

**一、比赛宗旨**

本次论文比赛以习近平文化思想为指导，以舞蹈学科理论与实践研究为主要方向，主题为“文舞相融·强国有我”，内容可涵盖舞蹈表演与创作、舞蹈历史与文化、舞蹈的跨学科融合等各类理论研究或应用实践，旨在为师生搭建学术交流的平台，营造浓厚的学术氛围，促进我院师生理论研究水平的提升。

1. **组织机构**

1.主办：舞蹈学院

2.承办：舞蹈学系

3.协办：研究生党支部、国标舞系\舞蹈学系学生党支部

**三、参赛对象和组别**

广西艺术学院舞蹈学院在读、正式学籍的学生（含全日制本科生、研究生、留学生）均可报名参赛。比赛分为本科生组、研究生组两个组别进行评选。

**四、参赛要求和办法**

1.参赛稿件必须是作者本人原创文章，不得出现抄袭、代笔等弄虚作假行为，一旦查出将取消比赛成绩，后果自负。（已发表的论文请投稿时同时提交发表论文的封面、目录、正文页的复印件，用稿通知不作为发表依据。）

2.题材与体裁要求：

参赛稿件形式应为专业论文或调查报告，稿件内容应在舞蹈相关专业范围内，注重应用性。参赛稿件应做到观点正确、材料详实、结构完整、论证有力、层次分明、逻辑严谨。参赛稿件要求有针对性地发表对问题的看法，提出解决问题的见解。

**注：工作总结及文学作品等各类文章不能作为本比赛的有效参赛稿件。**

3.字数要求：

（1）研究生组字数不少于5000 字；

（2）本科生组字数不少于3000字；

4.每人限报稿件 1 篇。

5.稿件正文不得出现导师或指导教师姓名。

**五、评选办法**

1.评委由舞蹈学院聘请校内外专家和专业教师担任。

2.每组评出一等奖（1 名）、二等奖（3 名）、三等奖（5 名）和优秀奖若干名，可根据参赛稿件数量的实际情况适当增加或减少奖项名额。获奖论文将有机会以论文集的形式集中出版发行。

3.评委会的评审结果为最终裁定，保证公正、公开、透明。

4.所有参赛稿件须为原创，不得抄袭和剽窃他人成果，一经发现将取消其在校期间本比赛的参赛资格。

**六、报名时间及交稿办法**

参赛者请认真阅读本比赛细则，填写附件2、附件4（手写签字扫描件）并与参赛电子稿件一起于 2025年3月 1 日 18:00前上交，发送到本赛指定电子邮箱gywdx2013@163.com，请标注邮件主题名为：参赛组别+姓名+手机号码。

**注意：**1.参赛文稿格式及要求请参见附件3的内容；

2.参赛稿件的电子文档命名与邮件主题命名相同。

未尽事宜请留意相关公告，本细则最终解释权在广西艺术学院舞蹈学院舞蹈学系。

广西艺术学院舞蹈学院

2024年12月10日